

西宁市湟中区人民政府文件

湟政〔2026〕100号

西宁市湟中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2026年湟中区生猪补栏奖补项目 实施方案》的批复

区农业农村局：

你局《关于组织实施2026年湟中区生猪补栏奖补项目的请示》（湟农〔2026〕92号）收悉，经区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2026年湟中区生猪补栏奖补项目实施方案》，请你单位认真组织实施。

二、有关要求

（一）要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确定的补助标准和支持范围组织项目实施。要加强资金使用的全过程监管，确保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挤占、挪用、截留或改变资金用途。

（二）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明确补栏对象、补助标准和申报程序，做好公示公开，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对弄虚作假、虚报冒领等违规行为，一经发现，严肃处理。

（三）你局要督促相关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确保按时完成年度生猪补栏任务，稳定生猪产能，保障市场供应，促进农民增收。

此复。



2026 年湟中区生猪补栏奖补项目 实施方案

为稳步推进全区生猪产业提质增效，切实提振养殖主体发展底气与经营信心，充分撬动政策激励导向作用，有效激发养殖主体补栏扩群、复产增养内生动力，持续稳固生猪基础产能、夯实稳产保供根基，结合湟中区产业发展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中央、省、市关于“三农”工作决策部署，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目标，紧扣稳产能、保供给、促增收、防风险工作目标。立足湟中区生猪产业发展实际，强化政策引领，充分发挥补栏奖补资金引导作用，采取“以奖代补”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全区生猪养殖主体补栏扩群、稳产增效的积极性。着力破解当前生猪产业发展瓶颈，稳固全区生猪基础产能，夯实畜禽产品市场有效供给保障根基。以生猪产业稳定发展为抓手，持续拓宽农户增收渠道，提振行业发展信心，推动全区生猪产业可持续发展。

（二）奖补原则

1. 坚持“以补保存、精准奖补”的原则。严格按照审核条件确认补贴对象和数量，精准发放奖补资金，确保所有符合条件的

生猪养殖场（户）都能享受奖补政策，通过奖补带动，引导养殖场（户）积极进行生猪补栏。

2. 坚持“先报先补，发完为止”的原则。按照养殖场（户）生猪补栏申报时间先后顺序发放奖补资金，谁先补栏并申报谁先受益，发完为止。

3.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坚持公开、阳光操作，对奖补范围、奖补标准、奖补金额等信息进行公开公示，做到奖补政策全程透明，接受社会监督。

二、奖补资金来源

奖补资金总投资 300 万元，全部为区级财政资金。

三、实施内容

（一）奖补对象。在全区范围内长期从事生猪养殖，且生产积极性高、工作配合力度大、诚信生产经营的养殖场（户）。

（二）奖补方式。根据全区生猪养殖实际，坚持“先报先补，发完为止”的原则，生猪补栏奖补资料经核验后以“一卡通”形式将奖补资金发放给生猪养殖场（户）。

（三）奖补要求。补栏 5 头及以内的仅限于区域内在农业农村部门备案的规模养殖场，补栏 5 头以上的可从区域内外补栏。申领奖补资金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户口本复印件、一卡通复印件、补栏奖补有效期内的产地检疫证明等资料，每户仅限一人申报（同一户口簿其他人员不得重复申报）。详见（附件 1）。

（四）奖补标准。对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期间完成

补栏的每头仔猪奖补 300 元，养殖场（户）每户奖补资金累计不超过 5000 元。原则上补栏仔猪须在本地饲养达到 5 个月以上后出栏，自产仔畜不在补栏奖补范围内。

（五）奖补时限。2026 年 4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具体时限以奖补资金发放完为止）。

四、实施程序

严格采取“户申请、村核验、乡审核、区复核”的方式开展，核验合格后拨付奖补资金。

（一）户申请。由村委引导符合条件的养殖场户，根据生猪补栏情况主动向村委会提出书面申请（附件 2），并递交相关资料。

（二）村核验。村委根据养殖场户提交的申请，进行入户核验，通过后将生猪补栏证明（附件 3）、奖补申报表（附件 4）及相关资料经签字盖章后报送至乡镇畜牧兽医站存档。

（三）乡审核。补栏仔猪到场到户饲养 3 个月后由村委、乡镇畜牧兽医站、乡镇人民政府联合入户验收，出具验收意见（附件 5）。乡镇人民政府根据畜牧兽医站提交的名单及相关资料对奖补对象、奖补数量等进行审核，审核通过且在镇、村两级公示无异议后，将生猪补栏奖补整套资料及申请统计表（附件 6）签字盖章后报至区畜牧兽医站。

（四）区复核。区畜牧兽医站根据乡镇人民政府提交的名单及相关资料，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不少于 10%抽查，并填写生猪补

栏奖补复核抽查表（附件7）。

（五）拨资金。区农业农村局组织进行区级公示，内容含养殖主体名称、补栏数量、奖补金额等，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无异议后，向区财政局申请拨付补栏奖补资金，以“一卡通”形式发放。

五、保障措施

（一）健全工作机制。农业农村、财政、乡镇等部门加强协调联动，统筹做好政策制定、申报审核、现场核验、资金拨付、督导验收全流程工作，形成分工负责、协同联动工作合力，确保运行顺畅、责任落实到人，为奖补政策平稳落地提供有力保障。

（二）规范项目管理。严格执行“户申请、村核验、乡审核、区复核”的四级程序，统一申报材料格式和验收标准。建立补栏奖补专项台账，一户一档，对申报主体、补栏数量、检疫证明等信息逐户登记造册，做到账实相符、源头可溯。

（三）加强政策宣传。各乡镇人民政府进一步压实责任，通过村级公告、入户宣讲、政策培训会等多种渠道，深入开展补栏奖补政策内容、申报流程、办理时限、注意事项等内容的政策宣讲，让广大养殖场户清晰知晓政策红利、申报要求，营造全民知晓、主动参与、规范监管的良好氛围，做到补栏生猪应补尽补，按期完成奖补政策落实。

（四）强化监督管理。项目实施公开透明、公平公正，奖补资金实行专账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或挪作他用。资

金拨付严格履行“三级公示”程序，经审核无误后通过“一卡通”直接发放至养殖场户，确保资金拨付及时、准确。对虚报补栏数量、伪造申报资料、违规审批、套取奖补资金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严守纪律底线。

- 附件：1. 养殖场（户）申请生猪补栏奖补需提供资料
2. 生猪补栏奖补申请
 3. 生猪补栏证明
 4. 2026 年湟中区生猪补栏奖补申报表
 5. 生猪补栏验收表
 6. 生猪补栏奖补申报统计表
 7. 生猪补栏奖补复核抽查表

附件1:

养殖场（户）申请生猪补栏奖补 需提供的资料

1.养殖场（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户口簿（户主首页、申报人本页）复印件、营业执照、一卡通复印件及交易凭证。

2.补栏5头及以内的仅限于区域内在农业农村部门备案的规模养殖场，由仔猪供应方出具相关证明并加盖公章。从区域内补栏5头以上的，须在区农业农村部门备案的规模养殖场补栏，并提交《动物检疫证明》（复印件）；区域外补栏的需提供规模养殖场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补栏后到所在乡镇畜牧兽医站完成落地检备案并提交《动物检疫证明》（复印件）。

3.补栏仔猪到场到户饲养3个月后由村委、乡镇畜牧兽医站、乡镇人民政府联合入户验收通过，出具验收意见。

附件2:

养殖场（户）生猪补栏奖补申请书

姓名：____，身份证号：____，系____乡（镇）____村生猪养殖户，现存栏生猪____头，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补栏生猪____头，所补栏生猪养殖期间按照规定进行免疫接种，保证不发生任何重大动物疫病，健康状况良好，饲养周期达5个月以上后出栏，现申请生猪补栏奖补资金，本人承诺上述事项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生猪补栏证明

兹有_____乡镇_____村养殖户（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于 2026 年____月____日从我基地进行了生猪补栏，补栏数量为____头，补栏生猪健康状况良好。

特此证明！

仔猪供应规模养殖场（盖章）：

负责人（签字）：

2026 年 月 日

附件4:

2026年湟中区生猪补栏奖补申报表

户主姓名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门牌号		
一卡通账号					联系电话		
奖补资金申报情况							
现存栏 (头)		补栏数量 (头)		补栏日期		拟申请金额 (元)	
申报审核情况							
申请人签字	村级动物防疫员签字				村委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字及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5:

生猪补栏验收表

户主姓名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门牌号			
一卡通账号				联系电话			
补栏日期		补栏数量 (头)		核验补栏 数量 (头)		奖补金额 (元)	
验收意见							
村委验收人员签字:		乡镇畜牧兽医站验收人员签字:		乡镇人民政府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1. 奖补以补栏验收数量为最终依据发放资金；2. 验收意见为：申请补栏 头，实际核验补栏 头。

附件6:

生猪补栏奖补申报统计表

填报单位：_____乡(镇)人民政府(盖章)					填报日期：_____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家庭地址	联系电话	一卡通账号	补栏数量 (头)	补栏日期	奖补资金 (元)	申报日期	备注

乡(镇)人民政府负责人签字:

附件7:

生猪补栏奖补复核抽查表

复核抽查单位: 区畜牧兽医站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家庭地址	联系电话	申请奖补 数量	申请奖补资 金 (元)	实际核查 畜种及数量	是否符合 奖补标准	养殖户 签字	备注

复核人员签字: